

鹏华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

根据《鹏华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鹏华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 2020 年 09 月 01 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鹏华钢铁 A 份额（场内简称：钢铁 A，基金代码：502024）和鹏华钢铁分级份额（基金简称：鹏华钢铁分级，场内简称：钢铁分级，基金代码：502023，包括场内份额、场外份额）办理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对于定期份额折算的结果及相关事宜，详见 2020 年 09 月 0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介上的《鹏华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2020 年 09 月 03 日鹏华钢铁 A 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20 年 09 月 02 日的鹏华钢铁 A 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即 1.000 元，由于鹏华钢铁 A 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情形，2020 年 09 月 01 日的收盘价为 1.040 元，扣除约定收益后为 1.014 元，与 2020 年 09 月 03 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2020 年 09 月 03 日当日鹏华钢铁 A 份额可能出现交易价格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2020 年 09 月 03 日场内鹏华钢铁分级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20 年 09 月 02 日的鹏华钢铁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即 1.227 元，由于场内鹏华钢铁分级份额折算前存在溢价交易情形，2020 年 09 月 01 日的收盘价为 1.273 元，与 2020 年 09 月 03 日的前收盘价存在较大差异。2020 年 09 月 03 日当日场内鹏华钢铁分级份额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联合发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将在 2020 年底前完成规范整改，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进行投资。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09 月 03 日